

证券代码：000681

证券简称：视觉中国

公告编号：2022-057

视觉（中国）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视觉（中国）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11月7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2年11月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公司应到会监事3人，实际到会监事3人，参与表决监事3人，其中监事会主席岳蓉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刘楠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岳蓉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近年来，公司向海外供应商支付的内容授权费用结算金额较大，当汇率出现大幅波动时，汇兑损益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。为有效防范外汇市场带来的风险，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，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汇率风险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，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，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。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。

根据公司业务规模及实际需求情况，公司及子公司在授权期限内开展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,000万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。

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《视觉中国：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

058)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视觉（中国）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七日